

## 商品销售合作协议

甲方：深圳市熠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静

联系电话：15279473927

乙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联系人：林皓君

联系电话：13189199185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避免产生纠纷，本着诚信合作、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有关事项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合作事项

乙方授权甲方销售乙方提供的系列产品。合作期间，甲方需经乙方同意后，方可使用乙方产品的相关资质、品牌、商标、图片等资料，但相关无形资产及知识产权仍归乙方所有。

### 第二条、授权范围

1. 乙方授权甲方在其合作的平安好车主 APP 以及平安好生活 APP 平台进行产品销售。
2. 乙方公司的产品规格和价格有所变动，应及时通知甲方相关产品变更情况，且两天内把相关产品变更资料及附件发至甲方进行变更。

### 第三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作为产品销售方，应提供产品销售相关有效证件

复印件：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

2. 乙方作为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有效证件复印件：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产品检验报告等。

3.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食品应符合相关国家食品生产质量标准，若因乙方提供食品质量问题，造成食用者中毒和身体不适等安全问题，提供产品的乙方需承担所有责任。

4.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资料均未涉及侵权、夸大及虚假宣传等情况，由乙方提供的资料而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保留调整产品市场价格政策的权利，乙方可根据市场情况或原材料价格变化而调整产品价格，并提前一周告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6. 甲、乙双方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市场秩序的前提下，须共同维护对方的一切商业秘密。双方在本协议签订之前为签订本协议而了解到的对方的商业信息，未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给第三方；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及终止后2年内，协议双方有责任对在合作中了解到的有关对方的各种商业信息进行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外泄，否则对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泄密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

#### **第四条、商品结算与供货**

1. 产品结算：双方按月进行结算。每月5日前，乙方向

甲方提供上一个月的结算清单，核对无误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当期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金额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实际货款相符，甲方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划账方式将货款支付给乙方。

2.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供货，甲方每次将订单通过平安好车主系统传到乙方，乙方备货。乙方确保订单能在48小时内成功发货，同时回传物流单号到平安好车主系统。

3. 产品报价表：产品供货价及销售价见附表，双方如有增加产品销售种类，需双方加盖公章确认，附表内容经双方盖章确认后，法律效应与主体合同一致。乙方调整产品价格时，须按本合同约定通知甲方，否则由此生产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熠轩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9000000986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DGEJ8P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南山科技支行

5.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云山支行

账 号：3602006029200288657

**第五条、争议解决**

有限公司

同专用

300227

轩科



93153



1.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进行解释。因本协议而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协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仍协商不成的，则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双方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 **第六条、禁止商业贿赂**

1. 合同各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反商业贿赂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都可能触犯法律，并受到法律的严惩。

2. 合同各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

3. 如因一方或一方经办人违反上述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第七条、其他**

1.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接到变更或解除协议的一方，应在5日内做出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认。

2. 关于本合同的通知均以本合同载明的地址（电话）为

准，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电话）的应提前通知对方，否则按原地址（电话）发出通知后即视为有效送达，无论该通知是否被退回或拒收。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生效。

5. 履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1年内有效。

（以下为盖章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022-03-21

上海分公司  
2022.3.21

技术有限公司

附件：

## 合作产品目录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产品、规格、包装、寄递费、结算单价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产品规格	产品供货价 (包邮含税 含包装人工 所有成本)专 票	建议零 售价	发票税率 (要求开专 票)	是否 包邮	寄递范围
1									
2									

备注：

- 1、甲乙双方如对产品进行价格调整，需双方加盖公章确认。
- 2、甲乙双方如有增加产品种类，需双方加盖公章确认。
- 3、“附件”内容经双方盖章确认后，法律效应与主体合同一致。